

焦点透视

编者按

7月28日至29日,中国社会学会2021年学术年会家庭社会学分论坛在线上召开。与会学者将视野投向中国家庭的历史与现状,围绕恋爱与婚姻、生育与教育、代际与养老、家庭政策与治理等主题进行探讨,试图理解中国家庭变迁背后的观念与实践逻辑,以期推动家庭相关的理论研究和政策完善。

中国家庭变迁背后的观念与实践逻辑

——聚焦2021年中国社会学会年会家庭社会学分论坛

■ 邱芊

7月28日至29日,中国社会学会2021年学术年会家庭社会学分论坛在线上召开。此次会议由中国社会学会家庭社会学专业委员会、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社会学研究》编辑部和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学学院共同主办。与会学者将视野投向中国家庭的历史与现状,围绕恋爱与婚姻、生育与教育、代际与养老、家庭政策与治理等主题进行探讨,试图理解中国家庭变迁背后的观念与实践逻辑,以期推动家庭相关的理论研究和政策完善。

恋爱与婚姻生活

恋爱与择偶是个体情感生活的重要一环。与会学者或着眼社会热点,或运用国际视野,探讨了恋爱择偶行为背后的个体心理与社会变迁。福建师范大学讲师蔡蔚萍、西北师范大学讲师高玉春、河海大学博士段太香和上海大学硕士戴语珩等人围绕“剩女”“丁克”等当代婚恋新现象进行了交流与研讨。德克萨斯大学圣安东尼奥分校教授徐小禾等人发现自主选择的婚姻相较于包办婚姻存在多方面的优势,包括更好的关系质量、心理健康和整体健康状况;常州大学讲师陈奇则结合西方理论和中国本土国情,创造性地用“有限度的变迁”这一分析框架来描绘我国择偶模式的变迁。

婚姻关系的形成与维系是家庭社会学的经典议题。华中师范大学教授罗力群回到婚姻制度的历史起点,梳理了人类早期历史上婚姻形式和制度演化的种种观点和假说;上海大学教授计迎春则聚焦当下,揭示了通过相亲闪婚的女性和经自由恋爱而闪婚的女性所经历的不同婚姻压力传导路径,指出通过相亲实现闪婚的男青年会采取积极的婚

姻策略,让女方父母没有招架之力,而自由恋爱闪婚的男女青年普遍对现代亲密关系持开放、包容的态度,女方家长往往迫于传统规范的压力接受闪婚;南京大学副教授许琪发现中国人的婚姻交换中并不存在外貌-地位交换,但教育、职业、收入和家庭背景这四个地位特征之间却存在较为明显的婚姻交换,并说明婚姻交换论是否成立取决于特征之间的相似性或可替代性;清华大学博士许弘智指出婚姻-家庭共同体为主观阶层认同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社会心理与社会经济基础;浙江大学硕士李婧等人则分析了中国城乡已婚女性主观幸福感的空间差异。

生育、教育与代际关系

近年来,生育政策和教育环境的转变使相关问题成为家庭社会学中的关注热点。一些学者从文化的角度对生育行为进行了分析。华东师范大学研究员卿石松等人的研究以传宗接代观念为切入点,探究了中华传统生育文化对家庭生育决策的影响及其变化趋势,发现虽然妇女的生育决策依然嵌合于父系家庭结构和传统文化规范之中,但是随着妇女地位的提升和父权制的逐步瓦解,传宗接代观念及其对生育行为的影响呈弱化趋势;而上海大学硕士阳鑫等人发现女性的多孩生育意愿虽然受自身家本位文化影响,但当前生育决策中男性的文化观念仍起着更为重要的作用。

生育之后的亲职履行是家庭生活中的重要实践。华东师范大学副教授何姗姗关注女性产后获得祖辈育儿支持的现象,发现祖辈的支持供给与新手妈妈的需求存在错位和过度的问题。不少学者则聚焦于父职的履行。西安交通大学副教授孙晓冬等人指出父亲角色的演变回应了社会对于两性经济自主、家务平

等、合作育儿的多元期望;华中科技大学讲师罗艳等人设计了促进农村单亲父亲积极养育行为的干预方案,经过干预这些单亲父亲的家校参与和在家参与均有显著改善,亲子冲突减少、亲密性增加。

代际关系在当代社会中面临着诸多新形势、新问题。中央民族大学教授杨菊华以费孝通的权力理论为基底,探讨网络技术对代际关系的影响,发现数字知识的崛起和技术反哺改变了传统的知识生产、存在形式、教养传递与话语掌控等模式,认为代际之间在信息时代更可能实现和合共生的理想诉求;南开大学教授吴帆对家庭情感联结的基本逻辑做出了阐释;华中科技大学教授郑丹丹等人度直系组家庭内部多面向的互动,发现同胞数量对于代际支持的“伦理转向”具有抑制作用,且女性不论是在代际支持中还是在同胞间的代内支持中作用都较为显著;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胡仕勇等人发现直系三代组视角在中国本土家庭分析中有着重要应用价值,扩展了两代际交叠理论框架。

性别视角与家庭政策

家庭是推动性别平等的基础场域,因而从性别视角关注家庭问题与政策有重要的学术和现实意义。部分与会学者关注性别观念与女性意识,如南京大学教授吴愈晓等人梳理了中国近30年来性别角色观念的变化趋势,发现存在时期、年龄、世代效应和明显的性别差异,其中60后最“传统”,85后时代的男性和女性出现了较明显的两极分化;上海社科院副研究员薛亚利探讨了女性社会贡献的隐匿现象及认同困境,指出女性成功的评价具有悖论性——一方面,女性被广泛地期待成功,另一方面,女性成功者往往会被更严苛地评判,这让现实中

女性的成功追求陷入困境;西南大学讲师毕文芬分析了“女性走出家门”这一观念的变迁过程。也有学者聚焦具体的问题现象,如西安交通大学助理教授李曙光探讨了教育失配对两性收入差距的影响,发现女性更有可能发生教育失配,并由此获得更低的收入水平,女性因教育失配比例整体过高处于收入劣势,且两性之间收入差距不断扩大;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博士初立明等人经研究发现女性工作时间与幸福感呈倒U型关系,每周工作42小时左右有助于女性实现主观幸福感的最大化,但子女数量和家庭收入会影响这种关联。

家务劳动由于传统中明显的性别指向,在家庭社会学界一直受到广泛关注。徐小禾等人聚焦于家务劳动、性别观念和工作家庭冲突之间的关系,发现女性的家务劳动时间显著正向影响家庭-工作冲突,但对工作-家庭冲突的影响效果较弱,而传统性别观念会增加工作-家庭冲突;南京大学博士唐银芳关注年轻一代参与家庭内部劳动分工的不平等情况;陕西师范大学学生许军浩分析了配偶家务分担与女性婚姻满意度的关系;西南政法大学博士李勇则从女性主义的视角检视了家务劳动补偿制度。

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家庭政策的设计对于完善社会治理有着基础性意义。复旦大学教授任远等人提出,加强0-3岁婴幼儿的社会机构托育服务能有效提高女性劳动参与和促进女性发展,是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和促进家庭发展的重要配套政策;四川大学硕士张慧敏等人的研究表明调节婚姻质量可以有效地预防和干预个体的身心健康;中央民族大学学生陆昊通过讲述一个农村家庭在房屋拆迁过程中财产分配的过程,展现了家庭决策中成员复杂的行动逻辑。

(作者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研究视窗

《以学科建制推动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在中国的发展》

作者:肖巍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强调要加强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加快发展具有重要现实意义的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在此背景下,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的学科建设成为妇女研究领域广泛关注和普遍认同的重要议题。本文认为,要把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之中,以学科建制推动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在中国的发展意义重大。促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使其在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体系中、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发展中、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开拓中能够常态化、学理化 and 规范化,在同一个学科门类下,实现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女性研究”“性别研究”学科的双向滋养和协同发展,推动中国和国际妇女解放事业,成为引领全球,尤其是发展中国妇女解放运动方向的一座灯塔。

来源:《新华文摘》2021年第14期

《超越正式与非正式:照护父母对女性就业影响分析》

作者:刘妮娜

在现有公共政策、市场就业环境背景下,女性照护父母的强度并不高。虽然照护父母对女性工资收入有显著负向影响,几乎每天照护父母与农村户籍女性不选择从事私营、民办企业以及外企等非公共部门工作显著相关,但对女性就业满意度影响不存在显著差异。因此,照护父母(非正式工作)可能是一项积极决策而非非正式工作的次级选择,副产品或消极抵抗,未来应当探索超越正式与非正式工作的二元关系,建立积极工作观思路,通过将非正式照护规范化、可量化,发挥非正式工作低成本、灵活性、团结性等优势,使其成为女性一种重要且具有社会价值的工作选择,这将对促进女性工作和地位提高、提升老年人照护质量、保证社会的和谐稳定产生重要意义。

来源:《社会建设》2021年第3期

《性别公平理论在中国成立吗?——家务劳动分工、隔代养育与女性的生育行为》

作者:许琪

性别公平理论认为,家务分工方面的性别平等程度的提升对女性生育有显著的促进作用。本文使用2010—2016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结合中国的大家庭传统,检验了该理论对中国的适用性。研究发现,中国夫妇在家务分工方面的性别不平等程度很高,但是受扩大大家庭传统的影响,中国女性能从父辈那里得到较为充分的育儿支持,且这种育儿支持对女性的生育决策具有重要影响。相比之下,丈夫的家务贡献对妻子生育行为的影响则很小,且仅在父辈无法提供充分育儿支持的情况下才会发挥作用。研究认为,女性日益严重的工作-家庭冲突是制约其生育的重要因素。未来需要从多方面入手,缓解女性的工作-家庭冲突,以积极应对日益严重的低生育率问题。

来源:《江苏社会科学》2021年第4期

(范语晨 整理)

学人关注

性别视域古史研究的开拓与启迪

史领域。在初版序言中,高世瑜先生曾赞许作者“既专且博”。尽管高先生指的是作者在秦汉史之外,对性别史等“史学其他领域也多有涉猎”,实际上,就作者开展古史性别研究的史料广度而言,“既专且博”的评价亦是适用的。《丛稿》第一部分“性别视角的古代神秘主义文化考察”,将女娲、盐水神女等崇拜对象作为讨论的话题,话题本身既超越了秦汉时代,关注的史料也因而有了更长的时间跨度。第四部分“文学性别史探讨”,则直接从小说、影视、骈赋题诗、竹枝词中发现值得探讨的性别史问题,史料形式更为多样化。

在坚守中开拓的研究路径与视角

在研究路径上,《丛稿》总体上坚守了历史学实证原则,最突出的表现便是对称谓、名物等概念性表述的高度敏感与尊重。

由于客观存在的时空距离,古人使用的一些概念往往难以为人理解。《丛稿》用力颇深,尤其是在简牍性别史料研究中,称谓考证的分量尤重。比如张家山汉简所见“偏妻”“下妻”“段大母”,走马楼吴简所见“寡嫂”“孤儿子”“姪”“姪子”,如果没有对这些概念的考证,令人很难知悉秦汉之际、孙吴时期真实的家庭结构与家族内部关系。而在传世文献的考察中,《丛稿》亦不乏称谓考证的绝妙之笔。比如“秦娥”称谓,作者注意到《方言》卷二曰:“吴有馆娃之宫,秦有嫫媧之台。秦晋之间美貌谓之娥”,由此意识到“娥”字是反映特定地域审美意识的“语言标本”。进而结合《文选》注引《方言》曰“秦俗,美貌谓之娥”,作者推断,《方言》的两种版本“或许从一个侧面体现了包括语言习惯在内的‘秦俗’在一定历史时期向东发生扩展性影响的情形”。借助称谓所反映的语言习惯来观察秦文化的扩展,这种以小见大的认知方式极具借鉴意义。

概念考证之外,对多学科研究方法、视角及观点的借鉴,亦是《丛稿》的显著特点。作者常通过自身熟悉的交通史视角来认识相关问题。比如关于女娲故事的传播路径,作者认为“反映社会信仰的文化存在,往往与交通形式有密切的关系”,进而发现平利、蓝田两地的女娲信仰遗存“共处于以子午道为主干的南北向交通系统之中”,而平利、竹山两地的女娲遗迹则“共处于子午道大略相垂直的东西向交通系统之中”。关于汉代嫫媧传说,作者则注意到“嫫媧好远游”与道交通习俗之间的内在联系。

《丛稿》还大量吸收了民俗学、宗教学的研究成果。比如相关记载表明,在春秋时期,国君观看女巫巫演被认为是非礼之举。为更好地理解这一观念,《丛

稿》引述了美国学者对庆典社会功能的分析:在庆典当中,“阻隔人际交往的差异,等级藩篱暂时拆除”“从而周期性地强化了群体的凝聚力”。但另一方面,身份差异、等级藩篱的拆除,对现行秩序也“具有一定的危险性”。受此论启发,作者推断国君观看女巫表演之所以被视为非礼,应当在于此场景对通常社会秩序所具有的“一定的危险性”。在全民狂欢的气氛中,“单身女子‘巫儿’的活跃,必然会形成‘妖冶喧嚷’形势,从而导致对正常道德秩序的冲击”。《丛稿》在认识战国秦汉时期女子为巫现象时,还参考了学界对少数民族萨满教的研究,以及季羨林先生对中印妓女求雨故事的比较研究。不同民族、不同国度之间相似文化现象的比较,无疑有助于更为深刻地认识现象本身。

对秦汉政治史研究的新启示

可以预见,《丛稿》将在史料拓展、研究方法上给读者以诸多启发。同时,《丛稿》在性别关系史方面的某些具体论说,对秦汉政治史研究亦具有引导作用。

比如关于秦始皇是否立皇后的问题,此前学者倾向于认为没有立皇后。但作者于2005年指出,“秦国王后们的事迹不见于史书的记载,这可能和秦的文化传统有关。”依照秦国的传统,干政的女性多为太后,“大概王后不能参与政治”“秦始皇大概继承了这样的传统,因此秦始皇的皇后在史籍中的沉默,是自然的事,似乎并不构成什么‘令人费解的千古之谜’或者‘古今大谜’”。况且,从方法论上讲,“我们似乎不能因为现在还没有看到秦始皇皇后的事迹,就断定‘秦始皇帝始终没有设立皇后’”。尽管作者最终没有给出秦始皇是否立皇后的结论,但反对“秦始皇始终没有设立皇后”之说的立场是鲜明的。

再如《丛稿》对南宮公主婚事的辨析。在十几年前的热播剧《汉武大帝》中,南宮公主和亲一事被大事渲染,编剧的意图在于突出和亲政策对汉武帝造成的精神冲击,从而将其作为汉武帝决意打击匈奴的重要原因。但王先生经多角度的审慎考证后指出,根本不存在南宮公主和亲一事,“将汉王朝征伐匈奴这种大规模的民族战争的发生原因,解说为帝王个人感情受到重创于决心复仇,显然也是偏离了历史的真实”。汉武帝的匈奴政策究竟为何转守为攻了呢?既然帝王感情受创不是一种合理的解释,那么,从帝王成长经历的角度来考虑这个问题,是否还有挖掘的余地?比如建元年间两次对越战争的有无,对汉武帝认识汉匈关系究竟有着怎样的影响?在王先生讨论的基础上就此类问题进行思考,对推进汉代政治史研究必定有所助益。

(作者单位:陕西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 阅读提示 ·

进入21世纪,性别研究渐成显学。王子今先生所著《古史性别研究丛稿》(增订本)在2004年初版的基础上,补正旧文,增益新知,可谓从性别视角进行史学研究的重要成果。该书厘清、疏证了大量与性别史相关的简牍史料,并借鉴多学科研究视角与方法,为古史性别研究作出了独特贡献;同时,该书在性别关系史方面的某些具体论说,对秦汉政治史研究亦具有引导作用。



■ 崔建华

进入21世纪,性别研究渐成显学。面对新的学术趋向,有史学工作者敏锐地意识到,性别研究也是史学研究应当开拓的新领域。而王子今先生所著《古史性别研究丛稿》,便是这一学术自觉的重要成果。该书初版于2004年,此后十余年间,作者一如既往地心系古史性别研究,补正旧文,增益新知,最终推出了增订本《古史性别研究丛稿》(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1年1月出版,以下简称《丛稿》)。

“既博且专”的史料应用

作为性别主题的史学研究,古史性别研究首先需要厘清可以应用的史料范围。《丛稿》以秦汉史为学术基底,《史记》《汉书》《后汉书》《方言》《风俗通义》等秦汉历史的传世文献,自然是《丛稿》撰著的基本史料依托。不过,这些文献并非秦汉史的独门秘籍。从这个角度来看,《丛稿》第三部分“简牍性别史料研究”,无论是对性别史相关简牍史料的疏证,抑或是利用简牍材料所进行的性别史分析,更能体现出秦汉史学者对古史性别研究的独特贡献。

此外,《丛稿》关注的史料并不仅仅局限于秦汉